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
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张新斗

报告编写人：张新斗

建设单位：望都县凯焱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833206906

邮编：072450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

编制单位：望都县凯焱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833206906

邮编：072450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环评手续情况	1
1.3 项目建设过程	1
1.4 项目验收过程	1
1.5 验收范围及内容	2
2 验收编制依据	3
2.1 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环评批复文件	4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3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7
3.4 生产设备	9
3.5 水源及水平衡	10
3.6 生产工艺	11
3.7 项目变动说明	13
4 环境保护设施	15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5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

6 验收执行标准	22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22
6.2 总量控制指标	23
7 验收监测内容	24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4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6
8.1 检测分析方法	26
8.2 检测仪器	26
8.3 质量控制	27
9 验收监测结果	29
9.1 生产工况	29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9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3
10 验收监测结论	3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6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 1、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2、《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23 年 4 月 21 日，望行审环表字[2023]18 号
- 3、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631MA0CWDJH8U001W
- 4、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验收专家评审意见
- 5、《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检测报告》，Y202401004
- 6、检测期间工况证明
- 7、一般固废协议
- 8、危废协议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政	联系人	张新斗
通信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		
联系电话	13833206906	邮编	072450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		

1.2 环评手续情况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委托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取得望都县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望行审环表字[2023]18 号。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130631MA0CWDJH8U001W。2023 年 7 月，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已完成自主验收。

1.3 项目建设过程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已于 2023 年 7 月建设完成，一期生产规模为年产 35 万个空调叶轮、35 万个塑料换气扇叶。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1 月 10 日竣工建设完成，2024 年 1 月 12 日投入调试。

1.4 项目验收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

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调试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24年1月，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并于2024年1月15日出具验收监测方案；同时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委托河北磊清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18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于2024年1月25日出具检测报告。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根据现场情况和检测报告，并结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为其竣工验收提供科学依据。

1.5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次验收范围为《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及批复中建设内容，具体验收内容包括：

①废气——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②废水——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查内容。

③噪声——项目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调查项目各种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贮存方式以及最终处置去向，为具体检查内容。

⑤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2 验收编制依据

2.1 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 (9)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 (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5)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8)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

2.3 环评批复文件

(1)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3 月；

(2) 望都县行政审批局关于《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望行审环表字[2023]18 号，2023 年 4 月 21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3)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4)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检测报告》，Y202401004；

(5) 检测期间工况证明；

(6) 一般固废协议；

(7) 危废协议。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厂址中心坐标为N38°44'10.040"、E115°12'52.960"。项目东侧为其他厂区、空地，南侧为耕地，西侧为道路，北侧为其他厂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105m 处的小十五计村。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3.1.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为南北长、东西宽的长方形区域，厂区大门位于西侧。厂区北侧为办公和临时休息室，中部为闲置车间，南侧为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内东南角。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3.2 建设内容

3.2.1 运营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二期产品环评设计规模为年产空调叶轮 35 万个、塑料换气扇叶 35 万个、金属换气扇叶 10 万个，实际由于市场原因，不再生产金属换气扇叶。

表 3-1 产品方案（一期）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产量	实际产量	一致性
1	空调叶轮	个/a	35 万	35 万	一致
2	塑料换气扇叶	个/a	35 万	35 万	一致

表 3-2 产品方案（二期）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产量	实际产量	一致性
1	空调叶轮	个/a	35 万	35 万	一致
2	塑料换气扇叶	个/a	35 万	35 万	一致
3	金属换气扇叶	个/a	10 万	0	不再生产

表 3-3 产品方案（二期建成后全厂）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产量	实际产量	一致性
1	空调叶轮	个/a	70 万	70 万	一致
2	塑料换气扇叶	个/a	70 万	70 万	一致
3	金属换气扇叶	个/a	10 万	0	不再生产

产品照片如下：



空调叶轮



塑料换气扇叶

3.2.2 工程组成

项目组成见表 3-4。

表 3-4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单层，钢结构，1座，建筑面积1500m ² ，设有生产区、储存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项目一期购置注塑机5台、拌料机2台、超声波焊接机2台、动平衡试验机2台，年产35万个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二期购置注塑机5台、冲压机2台、压力机2台，年产35万个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10万个金属换气扇叶	单层，钢结构，1座，建筑面积1500m ² ，设有生产区、储存区、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项目一期购置注塑机5台、拌料机2台、超声波焊接机2台、动平衡试验机2台，年产35万个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二期购置注塑机5台，年产35万个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	由于市场原因，二期不再生产金属换气扇叶
		闲置车间	/	单层，钢结构，1座，建筑面积900m ² ，闲置	闲置车间
2	辅助工程	办公和临时休息室	单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200m ² ，主要用于行政办公和临时休息	单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200m ² ，主要用于行政办公和临时休息	一致
		危废暂存间	位于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1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10m ²	一致
3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当地供水管网提供	由当地供水管网提供	一致
		供电	由当地电网提供	由当地电网提供	一致
		供热	生产用热由电加热，办公取暖与制冷采用单体空调	生产用热由电加热，办公取暖与制冷采用单体空调	一致
		排水	生产用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水量少，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	生产用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水量少，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	一致
4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用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水量少，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生产用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水量少，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一致

续表 3-4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
4	环保工程	废气	注塑、超声波焊接废气：注塑机、超声波焊接机上方设集气罩（加软帘）+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注塑、超声波焊接废气：注塑机、超声波焊接机上方设集气罩（加软帘）+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一致
		一般固废	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期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给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期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不再建设冲压机、压力机，因此不再产生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机油、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桶、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边角料、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3.2.3 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中二期依托一期现有生产车间、办公和临时休息室，总建筑面积 1700m²。另外建设一座闲置车间用于后期扩建，建筑面积 900m²。

3.2.4 实际总投资

本项目环评中全厂总投资 4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24%。实际一期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实际二期总投资 1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 万元，占总投资的 6.67%。

3.2.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二期建成后全厂劳动定员 15 人，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如下：

表 3-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一览表（一期）

序号	原料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ABS 颗粒	t/a	500	500	一致
2	AS 颗粒	t/a	500	500	一致
3	PS 颗粒	t/a	250	250	一致
4	色母粒	t/a	10	10	一致
5	水	m ³ /a	90	90	一致
6	电	万 kWh/a	15	15	一致

表 3-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一览表（二期）

序号	原料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ABS 颗粒	t/a	500	500	一致
2	AS 颗粒	t/a	500	500	一致
3	PS 颗粒	t/a	250	250	一致
4	色母粒	t/a	10	10	一致
5	雪花板（镀锌板）	t/a	300	0	因市场原因，不再金属换气扇叶
6	水	m ³ /a	150	150	一致
7	电	万 kWh/a	20	16	冲压机、压力机不再建设，用电量减少

表 3-7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一览表（二期建成后全厂）

序号	原料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ABS 颗粒	t/a	1000	1000	一致
2	AS 颗粒	t/a	1000	1000	一致
3	PS 颗粒	t/a	500	500	一致
4	色母粒	t/a	20	20	一致
5	雪花板（镀锌板）	t/a	300	0	因市场原因，不再金属换气扇叶
6	水	m ³ /a	240	240	一致
7	电	万 kWh/a	35	31	冲压机、压力机不再建设，用电量减少

本项目原辅材料照片如下：



ABS 颗粒



AS 颗粒



PS 颗粒



色母粒

3.4 生产设备

本项目设备一览表如下：

表 3-8 设备一览表（一期）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注塑机	HDJS208	台	1	1	一致
2	注塑机	110JD	台	4	4	一致
3	拌料机	0.15t/h	台	1	1	一致
4	拌料机	1t/h	台	1	1	一致
5	超声波焊接机	/	台	2	2	一致
6	动平衡试验机	/	台	2	2	一致

表 3-9 设备一览表（二期）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注塑机	HDJS208	台	1	1	实际建设型号 208/JS-E3
2	注塑机	110JD	台	4	4	实际建设型号 HTL90/JD(1台)、110JD (2台)、208/JS-H3 (1台)
2	冲压机	JM31-630	台	2	0	不再建设
3	压力机	JM31-500	台	2	0	

表 3-10 设备一览表（二期建成后全厂）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注塑机	HDJS208	台	2	2	实际建设型号 HDJS208 (1台)、208/JS-E3 (1台)
2	注塑机	110JD	台	8	8	实际建设型号 HTL90/JD(1台)、110JD (6台)、208/JS-H3 (1台)
3	拌料机	0.15t/h	台	1	1	一致
4	拌料机	1t/h	台	1	1	一致
5	超声波焊接机	/	台	2	2	一致
6	动平衡试验机	/	台	2	2	一致
7	冲压机	JM31-630	台	2	0	不再建设
8	压力机	JM31-500	台	2	0	

本项目主要设备照片如下：



注塑机 HDJS208



注塑机 110JD



注塑机 HTL90/JD



注塑机 208/JS-H3



注塑机 208/JS-E3



超声波焊接机



拌料机 0.15t/h



拌料机 1t/h

3.5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冷却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其中，一期、二期冷却用水总用量为 $6.2\text{m}^3/\text{d}$ ，循环用水量为 $6\text{m}^3/\text{d}$ ，补水量为 $0.2\text{m}^3/\text{d}$ ；生活用水总用量为 $0.6\text{m}^3/\text{d}$ 。一期、二期总新鲜水用量为 $0.8\text{m}^3/\text{d}$ ，由当地供水管网提供，满足项目

用水需求。

(2) 排水

设备冷却水经冷却降温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一期、二期职工盥洗废水总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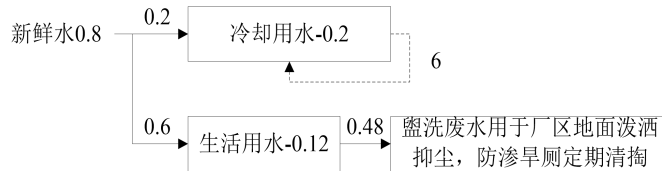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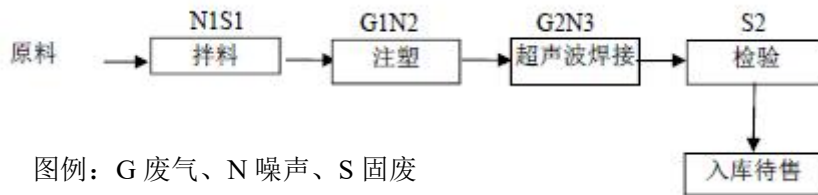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d

3.6 生产工艺

项目实际生产空调叶轮、塑料换气扇叶，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产品工艺流程如下：

1、空调叶轮生产工艺



图例：G 废气、N 噪声、S 固废

图 3-2 空调叶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①拌料

根据产品需求，ABS 颗粒或 AS 颗粒或 PS 颗粒原包料颗粒与色母粒，将原料放入拌料机中进行搅拌，搅拌均匀的物料随着密闭螺杆的旋转推进至注塑机，因为原料为颗粒状物料，因此不会有颗粒物的产生。

该过程会产生机械噪声和原料废包装袋。

②注塑

注塑机数控系统根据不同的产品方案自动吸入一定量的原料，再将原料加热软化成为流体状态，ABS 加热温度在 220°C 左右，AS 加热温度在 210°C 左右，PS 加热温度在 180°C 左右，通过长腔与一个往复螺杆推压将流体状态原料注射到模具中，并在模具中冷却固化，形成半成品。注塑机冷却水经冷却塔降温后循环使用。

该过程会产生注塑废气和注塑机运行噪声。

③超声波焊接

超声波焊接是由电箱产生的高压、高频信号，通过换能系统，把信号转化为高频机械振动，并加于塑料制品工件上，通过工件表面及内在分子间的摩擦而使传递到接口的温度升高，当温度达到此工件自身的熔点时，使工件接口迅速融化，继而填充于接口间的空隙，当振动停止，工件同时在一定的压力下冷却定型便完成焊接。因超声波焊接达到的最高温度约为 150℃左右，焊接过程中仅接触表面的塑料熔融，熔融的部分较少，会产生少量 VOC 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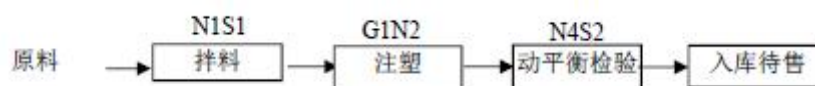
该过程超声波焊接机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超声波焊接机运行噪声。

④检验

人工对产品进行检验，合格产品即为成品，不合格产品外售综合利用。

该过程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2、塑料换气扇叶生产工艺



图例：G 废气、N 噪声、S 固废

图 3-3 塑料换气扇叶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①拌料

根据产品需求，ABS 颗粒或 AS 颗粒或 PS 颗粒原包料颗粒与色母粒，将原料放入拌料机中进行搅拌，搅拌均匀的物料随着密闭螺杆的旋转推进至注塑机，因为原料为颗粒状物料，因此不会有颗粒物的产生。

该过程会产生机械噪声和原料废包装袋。

②注塑

注塑机数控系统根据不同的产品方案自动吸入一定量的原料，再将原料加热软化为流体状态，ABS 加热温度在 220℃左右，AS 加热温度在 210℃左右，PS 加热温度在 180℃左右，通过长腔与一个往复螺杆推压将流体状态原料注射到模具中，并在模具中冷却固化，形成半成品。注塑机冷却水经冷却塔降温后循环使用。

该过程会产生注塑废气和注塑机运行噪声。

③动平衡检验

利用动平衡试验机对塑料换气扇叶进行动平衡试验，合格产品即为成品，不合格产品外售综合利用。

该过程会产生动平衡试验机运行噪声和不合格产品。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汇总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生产工艺排污节点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名称	排污节点	污染因子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一致性
废气	注塑废气、超声波焊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丙烯腈、苯乙烯、臭气浓度	集气装置+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集气装置+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一致
废水	冷却水	SS	循环使用不外排	循环使用不外排	一致
	生活污水	pH、BOD ₅ 、COD、NH ₃ -N、SS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一致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一致
固废	拌料工序	废包装材料	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给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一致
	检验工序	不合格品			一致
	冲压工序	边角料			不再建设冲压机
	生产设备	废液压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理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一致
	生产设备	废液压油桶			一致
	生产设备	废机油			不再建设冲压机、压力机
	生产设备	废机油桶			不再建设冲压机、压力机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过滤棉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一致
		废活性炭			一致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致	

3.7 项目变动说明

经现场调查并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对比，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由于市场原因，二期不再生产金属换气扇叶，换气扇叶生产规模减少 10 万个，不再建设冲压机、压力机，因此不再使用雪花板（镀锌板），不再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桶，项目实际总投资减少。

2、实际注塑机设备型号发生变化，主要是产品模具发生改变，空调叶轮、塑料换气扇叶产能不发生变化。

3、实际企业另外建设一座厂房，目前闲置，为后期扩建预留车间。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要求，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超声波焊接废气，经集气罩（加软帘）收集后进入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注塑工序集气罩



超声波焊接工序集气罩



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



15m 排气筒



进口采样口规范化



出口采样口规范化



废气排放口标志牌

4.1.2 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盥洗废水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不外排。



冷却塔

4.1.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低噪声。

4.1.4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定期外售给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暂存区



危废暂存间



地面防渗

标志牌、台账、台秤等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2.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一期、二期实际总投资为 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占投资的 15.56%。

表 4-1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保设施	一期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二期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3.5	0.4
噪声治理	0.5	0.2
固废治理	1.5	0.1
废水治理	0.5	0.1
其他	/	0.2
合计	6	1

4.2.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4-2。

表 4-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源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数量	验收标准	治理效果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气	注塑废气、超声波焊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1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排放浓度 60mg/m ³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3kg/t 产品	集气罩+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已落实
		丙烯腈				排放浓度 0.5mg/m ³		
		苯乙烯				排放浓度 20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000 (无量纲)			

续表 4-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源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数量	验收标准	治理效果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水	冷却水	SS	循环使用	/	不外排		循环使用	已落实					
	职工生活污水	pH、COD、SS、NH ₃ -N、BOD ₅	盥洗废水厂区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	不外排		盥洗废水厂区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已落实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已落实					
固废	拌料工序	废包装材料	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不外排	合理处置	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	已落实					
	检验工序	不合格品					给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已落实					
	冲压工序	边角料					不再产生	已落实					
	生产设备		废液压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危废单位处理	/	不外排	合理处置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已落实				
			废液压油桶					已落实					
			废机油					不再产生	已落实				
			废机油桶					不再产生	已落实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过滤棉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	不外排	合理处置	不再产生	已落实
			废活性炭									不再产生	已落实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	不外排	合理处置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表 5-1 环评主要结论

序号	项目	内容
1	环境空气 影响分析 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超声波焊接废气，经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因此，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2	水环境影 响分析结 论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本项目废水不排入地表水，不会对地表水产生影响。
3	声环境影 响分析结 论	本项目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经过减振、隔声后，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	固体废物 环境影响 分析结论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机油、废机油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理。因此，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	总量控制 指标	本项目一期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 ₃ -N：0t/a、总磷：0t/a、总氮：0t/a、SO ₂ ：0t/a、NO _x ：0t/a、颗粒物：0t/a、非甲烷总烃：0.340t/a。项目二期建成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 ₃ -N：0t/a、总磷：0t/a、总氮：0t/a、SO ₂ ：0t/a、NO _x ：0t/a、颗粒物：0t/a、非甲烷总烃：0.680t/a。
6	项目可行 性结论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望都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土地证明，本项目用地符合当地建设要求；项目建设过程在满足环评提出各项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对区域环境无明显影响，环保措施可行。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本项目于2023年4月21日由望都县行政审批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其审批意见如下:

望行审环表字〔2023〕18号

审批意见: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根据报告表建设内容及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审批意见如下:

一、同意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为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总投资4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原项目《望都琛帆鞋材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鞋底材料及成品鞋底项目》(望环表[2019]3号)不再建设,利用现有厂房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购置注塑机(HDJS208)1台、注塑机(110JD)4台、搅料机2台、超声波焊接机2台、动平衡试验机2台,年产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35万个;二期购置注塑机注塑机(HDJS208)1台、注塑机(110JD)4台、冲压机2台、压力机2台,年产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35万个、金属换气扇叶10万个。

三、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东经115°12'52.96",北纬38°44'10.04")。厂区东侧为闲置厂区、空地,南侧为耕地,西侧为道路,北侧为闲置厂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厂区东侧105m处的小十五计村。项目所在区域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革命历史古迹等特殊保护单位。

四、你单位在项目建设和日常管理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1、本项目一、二期注塑、焊接工序废气经集气设备收集,由1套“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空,需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要求。

2、本项目生产冷却废水循环使用。职工盥洗废水泼洒抑尘。禁止外排。

3、本项目产噪设备必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

需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固废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禁止外排。

五、本项目一期建设完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氨氮：0t/a，总磷：0t/a，总氮：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t/a，VOCs：0.34t/a；全厂建设完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氨氮：0t/a，总磷：0t/a，总氮：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t/a，VOCs：0.68t/a。

本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应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落实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程序。

2023年4月21日
望都县行政审批局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丙烯腈、苯乙烯以及超声波焊接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表 3 标准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特别限值；无组织丙烯腈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苯乙烯、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表 6-1 废气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有组织	注塑废气、 超声波焊接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60mg/m ³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 放量 0.3kg/t 产品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 排放限值标准
		丙烯腈	排放浓度 0.5mg/m ³	
		苯乙烯	排放浓度 20mg/m ³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无组织		丙烯腈	周界外浓度 0.6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苯乙烯	厂界 5.0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臭气浓度	厂界 20（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厂界 2.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表 2、表 3 标准
		NMHC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 值 6mg/m ³ ；监控点处任 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特别限值

6.1.2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6-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厂界环境	2类	昼间	60	dB(A)
		夜间	50	

6.1.3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6.2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环评中一期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₃-N：0t/a、总磷：0t/a、总氮：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t/a、非甲烷总烃：0.340t/a。二期建成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₃-N：0t/a、总磷：0t/a、总氮：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t/a、非甲烷总烃：0.680t/a。

7 验收监测内容

由于本项目一、二期工程已全部建成，因此，对全厂进行整体环保验收。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气

本项目二期废气与一期废气共用一套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因此本次验收对全厂废气进行检测。废气检测内容见下表：

表 7-1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污染源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及周期
有组织 废气	注塑、超声波焊接废气治理措施进口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丙烯腈、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注塑、超声波焊接废气治理措施出口 排气筒（15m）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污染源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及周期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 下风向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丙烯腈、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车间口	非甲烷总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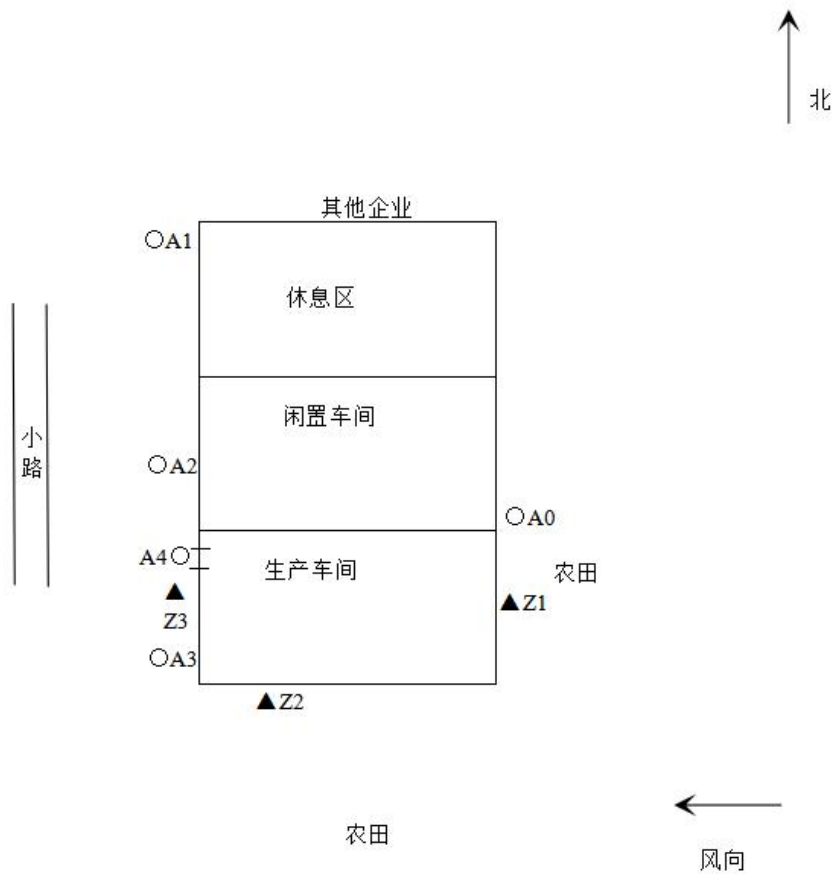
7.1.2 厂界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本次验收仅对昼间厂界噪声进行检测。厂界噪声检测内容见下表：

表 7-3 噪声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位置	检测内容	检测频次
厂界东、西、南各设 1 点（北侧紧邻其他 企业，不具备检测条件）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 2 天，昼间 1 次

本项目废气、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7-1。



注：检测期间，天气 1 月 17 日阴、1 月 18 日多云，风向东风，最大风速 1.4m/s

▲：厂界噪声检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图 7-1 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检测分析方法

(1)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的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项目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37-1999	0.20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的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项目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37-1999	0.20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

(2) 噪声

本项目噪声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8-3。

表 8-3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8.2 检测仪器

废气、噪声检测分析所用仪器见表 8-4。

表 8-4 污染物检测项目分析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检定/校准单位	有效截止日期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1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5.4.22
	苯乙烯	YQ3000-C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QYC-039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6.13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6.14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7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4.22
		TW-8051F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QYC-016-1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4.22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5.4.22
	丙烯腈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6.14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7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4.22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5.4.22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1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5.4.22
	苯乙烯	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LQYC-032-5、LQYC-032-6、LQYC-032-7、LQYC-032-8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7.24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5.4.22
	丙烯腈	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LQYC-032-5、LQYC-032-6、LQYC-032-7、LQYC-032-8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7.24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5.4.22
厂界噪声	DEM6 三杯风向风速表 LQYC-001-1	广东中准检测有限公司	2024.4.22	
	AWA6221B 声校准器 LQYC-009-1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5.5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LQYC-011-1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024.5.5	

8.3 质量控制

1、人员资质：参加监测采样和实验分析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具备从事检验检测活动的的能力。

表 8-5 人员资质情况

姓名	职务	上岗证编号
付海潮	采样员	LQ149
许建金	采样员	LQ058
朱雪川	采样员	LQ199
赵新利	采样员	LQ224
和玄	采样员	LQ015
王小刚	采样员	LQ223
胥紫凡	采样员	LQ218
刘思思	实验员	LQ192
杨二影	实验员	LQ254
王梅	实验员	LQ130
赵丽华	实验员	LQ016
李彤晖	实验员	LQ194

续表 8-5 人员资质情况

姓名	职务	上岗证编号
刘一凡	实验员	LQ073
陈宇	实验员	LQ115
孟华	实验员	LQ233
李美红	实验员	LQ009

2、仪器设备：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符合检测要求并在有效期内；计量器具定期进行维护校准。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噪声每次测量前后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3、分析方法：分析方法采用现行有效的标准方法（国家颁布标准或国家推荐标准，行业标准或行业推荐标准等），使用前进行适用性检验。

4、检测分析：检测过程严格按照标准要求进行，通过有效的质量控制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原始记录及检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河北磊清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18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为 80%，大于 75%，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如表 9-1 所示。

表 9-1 检测工况调查结果

检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4.1.17	空调叶轮	0.233 万个/d	0.186 万个/d	80%
	塑料换气扇叶	0.233 万个/d	0.186 万个/d	80%
2024.1.18	空调叶轮	0.233 万个/d	0.186 万个/d	80%
	塑料换气扇叶	0.233 万个/d	0.186 万个/d	80%

备注：生产负荷为=监测期间实际产品产量/设计产品产量×100%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80%，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盥洗废水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本项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未提出废水处理效率要求，因此本次验收不对废水去除效率进行分析。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注塑、超声波焊接工序废气通过集气罩（加软帘）收集后引入“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经监测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为 63.5%，苯乙烯、丙烯腈均未检出。环评及批复未对废气去除效率做出要求。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运行期间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75~90dB（A）之间。本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

北厂界紧邻其他企业，不具备检测条件。根据监测结果，企业东、西、南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1~58dB(A)，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降噪效果为 17~39dB(A)。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气

(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时间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注塑工序、超声波焊接工序废气治理设施进口 2024.1.17	标况流量	Nm ³ /h	6395	6381	6445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2.6	13.1	12.4	13.1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8.06×10 ⁻²	8.36×10 ⁻²	7.99×10 ⁻²	8.36×10 ⁻²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	/	/	/	/
	丙烯腈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丙烯腈排放速率	kg/h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16	354	416	416	/
注塑工序、超声波焊接工序废气治理设施出口 2024.1.17	标况流量	Nm ³ /h	7679	7626	7620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3.22	4.00	3.70	4.00	GB31572-2015 (≤6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47×10 ⁻²	3.05×10 ⁻²	2.82×10 ⁻²	3.05×10 ⁻²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69.3	63.5	64.7	69.3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GB31572-2015 (≤20)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	/	/	/	/
	苯乙烯去除效率	%	/	/	/	/	/
	丙烯腈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GB31572-2015 (≤0.5)
	丙烯腈排放速率	kg/h	/	/	/	/	/
	丙烯腈去除效率	%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99	229	229	229	GB14554-93 (≤2000)	

续表 9-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时间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注塑工序、超声波焊接工序废气治理设施进口 2024.1.18	标况流量	Nm ³ /h	6870	6932	6921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4.1	14.2	14.5	14.5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9.69×10 ⁻²	9.84×10 ⁻²	0.100	0.100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	/	/	/	/
	丙烯腈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丙烯腈排放速率	kg/h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416	478	478	/
注塑工序、超声波焊接工序废气治理设施出口 2024.1.18	标况流量	Nm ³ /h	7437	7392	7322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4.18	3.79	3.98	4.18	GB31572-2015 (≤6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11×10 ⁻²	2.80×10 ⁻²	2.91×10 ⁻²	3.11×10 ⁻²	/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67.9	71.5	71.0	71.5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GB31572-2015 (≤20)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	/	/	/	/
	苯乙烯去除效率	%	/	/	/	/	/
	丙烯腈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GB31572-2015(≤0.5)
	丙烯腈排放速率	kg/h	/	/	/	/	/
	丙烯腈去除效率	%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3	151	131	173	GB14554-93 (≤2000)	

经检测，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4.18mg/m³，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3kg/t 产品，有组织苯乙烯、丙烯腈均未检出，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有组织臭气浓度最高排放为 229（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排放标准值要求。

(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及时间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非甲烷总 烃 2024.1.17	上风向(A0)	mg/m ³	0.44	0.42	0.47	0.48	0.89	DB13/2322-2016 表 2 (≤2.0)
	下风向(A1)	mg/m ³	0.73	0.77	0.84	0.83		
	下风向(A2)	mg/m ³	0.66	0.76	0.81	0.74		
	下风向(A3)	mg/m ³	0.89	0.86	0.77	0.85		
	车间口(A4)	mg/m ³	1.97	1.11	1.37	1.31	1.97	DB13/2322-2016 表 3 (≤4.0)
非甲烷总 烃 2024.1.18	上风向(A0)	mg/m ³	0.44	0.46	0.42	0.43	0.83	DB13/2322-2016 表 2 (≤2.0)
	下风向(A1)	mg/m ³	0.83	0.76	0.60	0.54		
	下风向(A2)	mg/m ³	0.74	0.67	0.81	0.72		
	下风向(A3)	mg/m ³	0.67	0.77	0.60	0.51		
	车间口(A4)	mg/m ³	1.29	1.39	1.58	1.37	1.58	DB13/2322-2016 表 3 (≤4.0)
苯乙烯 2024.1.17	上风向(A0)	mg/m ³	ND	ND	ND	ND	ND	GB14554-93 (≤5.0)
	下风向(A1)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mg/m ³	ND	ND	ND	ND		
苯乙烯 2024.1.18	上风向(A0)	mg/m ³	ND	ND	ND	ND	ND	GB14554-93 (≤5.0)
	下风向(A1)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mg/m ³	ND	ND	ND	ND		
丙烯腈 2024.1.17	上风向(A0)	mg/m ³	ND	ND	ND	ND	ND	GB16297-1996 (≤0.6)
	下风向(A1)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mg/m ³	ND	ND	ND	ND		
丙烯腈 2024.1.18	上风向(A0)	mg/m ³	ND	ND	ND	ND	ND	GB16297-1996 (≤0.6)
	下风向(A1)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mg/m ³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mg/m ³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2024.1.17	上风向(A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1	GB14554-93 (≤20)
	下风向(A1)	无量纲	<10	<10	<10	<10		
	下风向(A2)	无量纲	<10	<10	11	<10		
	下风向(A3)	无量纲	<10	<10	<10	<10		
臭气浓度 2024.1.18	上风向(A0)	无量纲	<10	<10	<10	<10	12	GB14554-93 (≤20)
	下风向(A1)	无量纲	<10	<10	<10	<10		
	下风向(A2)	无量纲	<10	<10	<10	<10		
	下风向(A3)	无量纲	12	<10	<10	<10		

经监测，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9\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边界限值；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9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车间界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控制排放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要求；厂界无组织丙烯腈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苯乙烯未检出，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为 1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9.2.2.2 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时间 点位	2024.1.17	2024.1.18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dB(A)	昼间 dB(A)	GB12348-2008	
东厂界	57	58	≤60	达标
南厂界	56	56	≤60	达标
西厂界	52	51	≤60	达标

备注：企业北厂界紧邻其他企业，不具备检测条件

经检测，东、西、南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1~5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9.2.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经计算，监测时段内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排放浓度为 $3.81\text{mg}/\text{m}^3$ ，小时排气量为 $7513\text{m}^3/\text{h}$ ，非甲烷总烃= $3.81\text{mg}/\text{m}^3 \times 7513\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 = 0.069\text{t}/\text{a}$ ，检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为 80%，因此二期建成后全厂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为非甲烷总烃 $0.086\text{t}/\text{a}$ 。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气经治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噪声采用相应降噪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未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10 验收监测结论

(1) 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80%，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①废气

经检测，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4.18\text{mg}/\text{m}^3$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3\text{kg}/\text{t}$ 产品，有组织苯乙烯、丙烯腈均未检出，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有组织臭气浓度最高排放为 229（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标准值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9\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边界限值；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9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车间界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控制排放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要求；厂界无组织丙烯腈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苯乙烯未检出，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为 1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②噪声

企业北厂界紧邻其他企业，不具备检测条件。经检测，东、西、南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1~5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③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盥洗废水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因此，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④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因此，项目固废得到妥善处理。

(2) 总量控制要求

经计算，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 0t/a、NH₃-N: 0t/a、总磷: 0t/a、总氮: 0t/a、SO₂: 0t/a、NO_x: 0t/a、颗粒物: 0t/a、非甲烷总烃: 0.086t/a，满足环评及批复中给出的总量控制指标。

(3)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检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验收技术规范要求，根据监测结果污染物排放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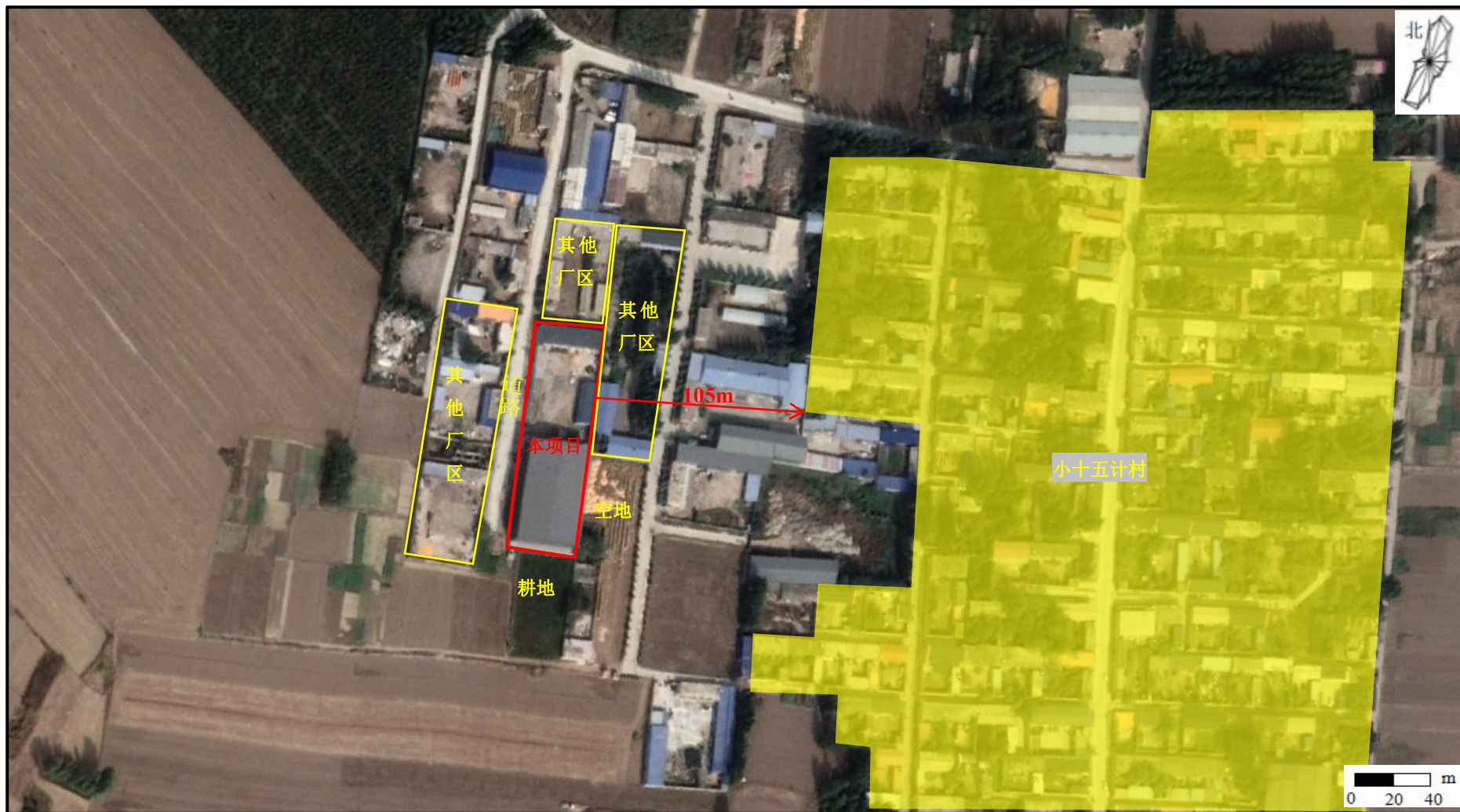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				项目代码		2207-130631-89-01-398522		建设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53、塑料制品业 292，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二期建成后全厂年产空调叶轮70万个、塑料换气扇叶70万个、金属换气扇叶10万个				实际生产能力		二期建成后全厂年产空调叶轮70万个、塑料换气扇叶70万个		环评单位		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望都县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望行审环表字[2023]18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年4月28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0631MA0CWDJH8U001W		
	验收单位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北磊清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49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12.24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		所占比例(%)		15.56		
	废水治理(万元)		0.6	废气治理(万元)	3.9	噪声治理(万元)	0.7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6	其他(万元)		0.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运营单位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631MA0CWDJH8U		验收时间		2024.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排气量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排水量														
	COD														
	氨氮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14	4.18	60	0.086	/	0.086	0.680	0.014	0.086	0.680	/	+0.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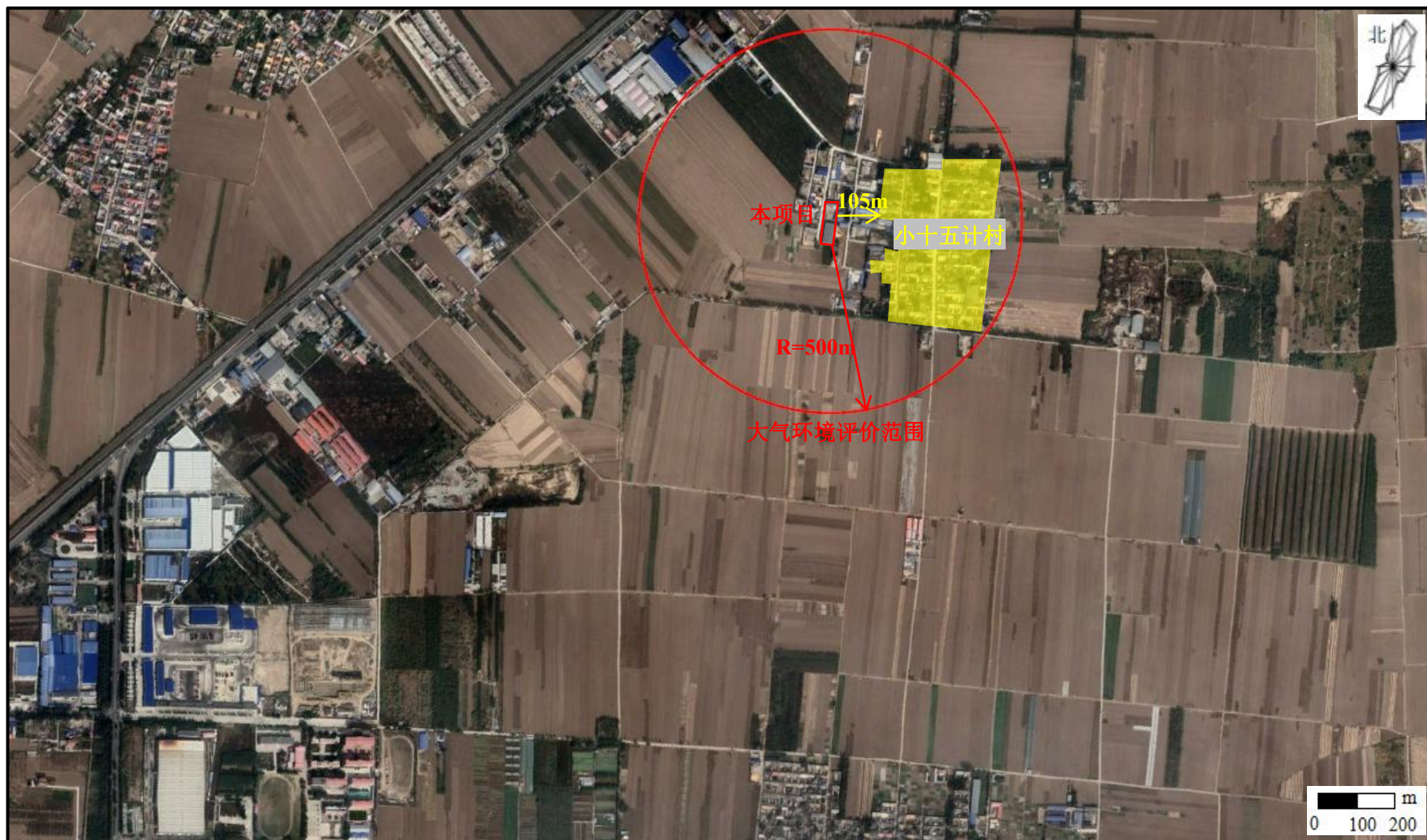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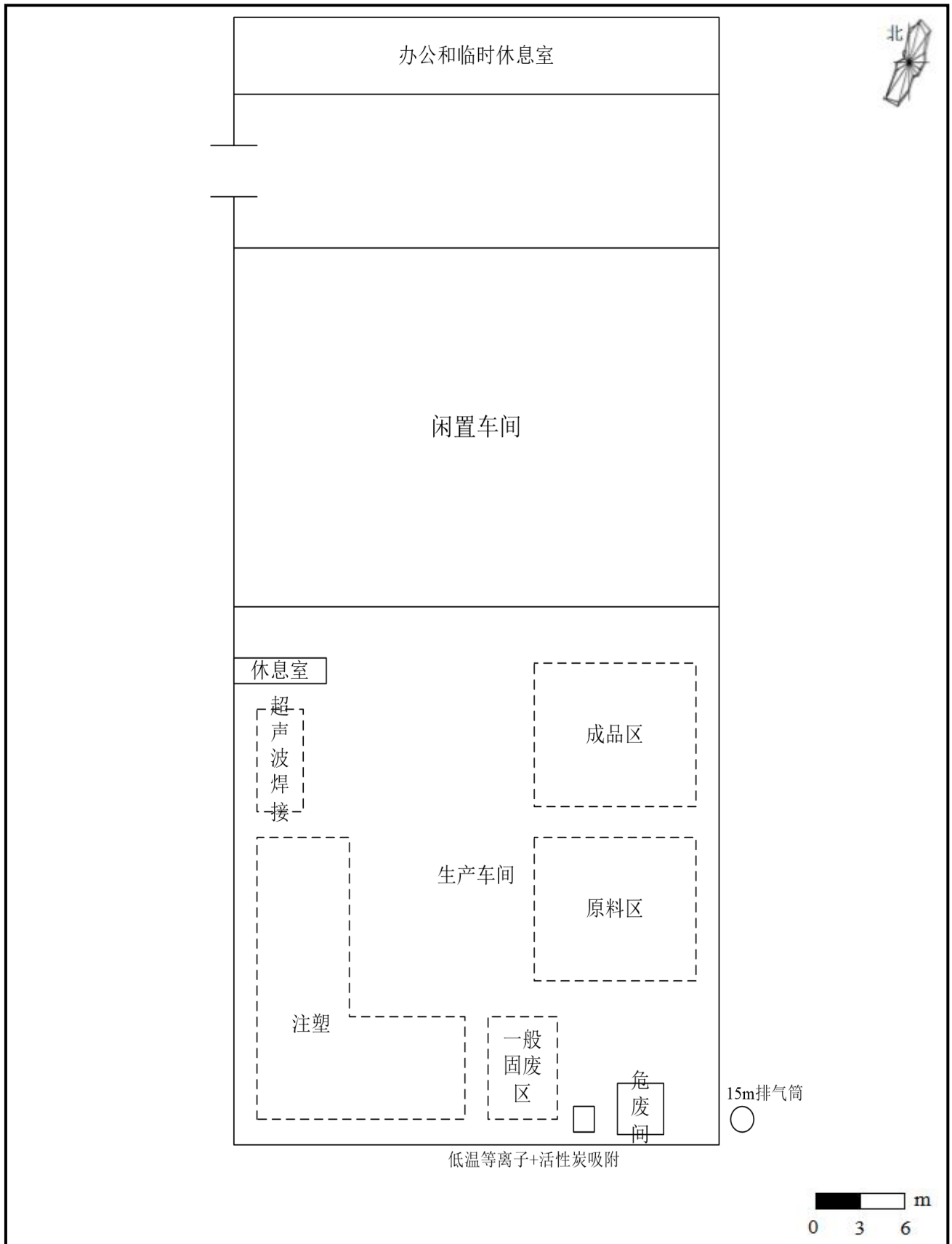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31MA0CWDJH8U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望都县凯峰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肆拾玖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张政

营业期限 2018年11月0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空调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产品、塑料制品(不含塑料原料)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乡小十五计村村西

登记机关



2022年6月14日

审批意见:

望行审环表字[2023]18号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根据报告表建设内容及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审批意见如下：

一、同意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为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总投资4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原项目《望都琛帆鞋材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鞋底材料及成品鞋底项目》（望环表[2019]3号）不在建设，利用现有厂房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购置注塑机（HDJS208）1台、注塑机（110JD）4台、搅料机2台、超声波焊接机2台、动平衡试验机2台，年产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35万个；二期购置注塑机（HDJS208）1台、注塑机（110JD）4台、冲压机2台、压力机2台，年产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35万个、金属换气扇叶10万个。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空调叶轮70万个、塑料换气扇叶70万个、金属换气扇叶10万个。

三、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东经115°12'52.96"，北纬38°44'10.04"）。厂区东侧为闲置厂区、空地，南侧为耕地，西侧为道路，北侧为闲置厂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厂区东侧105m处的小十五计村。项目所在区域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革命历史古迹等特殊保护单位。

四、你单位在项目建设和日常管理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1、本项目一、二期注塑、焊接工序废气经集气设备收集，由1套“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空，需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

2、本项目生产冷却废水循环使用。职工盥洗废水泼洒抑尘。禁止外排。

3、本项目产噪设备必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措施，需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固废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禁止外排。

五、本项目一期建设完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t/a, 氨氮: 0t/a, 总磷: 0t/a, 总氮: 0t/a; SO₂: 0t/a, NO_x: 0t/a, 颗粒物: 0t/a, VOCs: 0.34t/a;

全厂建设完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t/a, 氨氮: 0t/a, 总磷: 0t/a, 总氮: 0t/a; SO₂: 0t/a, NO_x: 0t/a, 颗粒物: 0t/a, VOCs: 0.68t/a。

本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应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落实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程序。

经办人: 李焯



注：项目单位收到此审批意见后，应报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望都县分局知悉。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30631MA0CWDJH8U001W

排污单位名称：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乡小十五计村村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31MA0CWDJH8U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4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07月20日，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依据《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验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验收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东经115°12'52.960"，北纬38°44'10.040"。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耕地，西侧为道路，北侧为其他企业。项目周边最近敏感点为东侧105m处的小十五计村。

（二）建设过程及环境审批情况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2023年03月委托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04月21日取得望都县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望行审环表字[2023]18号）（见附件1）。项目主要产品为空调叶轮、换气扇叶，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占地，利用现有厂房分两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建设内容，一期购置注塑机5台、拌料机2台、超声波焊接机2台、动平衡试验机2台。项目建成后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本次一期项目建成后年产35万个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于2023年04月28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631MA0CWDJH8U001W，有效期为：2023年04月28日至2028年04月27日。

（三）投资情况

验收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6万元，占项目一期总投资的2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生产规模为年产空调叶轮35万个、塑料换气扇叶35万个。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现场变动情况如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内容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一期生产设备冷却水经冷却降温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数量少，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二）废气

项目一期产生的废气为注塑工序及超声波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1,3-丁二烯、臭气浓度。

项目一期车间废气经集气罩及软帘收集后，经过一套“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排气筒排放。未经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风机产生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生产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冲压工序产生的边角料，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原料包装袋包装，职工生活垃圾以及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过滤棉，其中废活性炭和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其它均为一般固废。本项目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定期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同印

蔡艳秋

张新科

王亚斌

刘刚

王志远

高伟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无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注塑、超声波焊接工序环保设备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对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满足环评要求，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附录A表A.1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一期生产设备冷却水经冷却降温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数量少，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3、噪声治理

本项目产噪设备必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经检测，本项目东、南、西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一期生产设备冷却水经冷却降温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盥洗废水水质简单且数量少，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2、废气

经监测，有组织排放废气注塑、超声波焊接工序中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中厂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附录A表A.1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无组织废气中厂界丙烯腈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苯乙烯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3、噪声

本项目产噪设备必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经检测，本项目东、南、西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冲压工序产生的边角料，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原料包装废包装袋，职工生活垃圾以及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过滤棉，其中废活性炭和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其它均为一般固废。本项目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定期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监测，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总量要求。

五、卫生防护距离

经现场核实，项目周边最近敏感点为东侧105m处的小十五计村。

六、验收结论

项目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较规范；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总体符合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同 秦艳秋 张新科 王亚斌 刘刚 王志远 高伟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日常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固体废物及时清理，加强厂区内绿化。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0日

秦艳秋 张新斗 王亚斌 刘刚 王志远 高伟
同印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
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张新斗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33206906	张新斗
	王亚斌	保定市环境监控中心	高工	13513283066	王亚斌
环保专家	王志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察院	高工	13582240848	王志远
	刘刚	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722212989	刘刚
环评单位	高伟	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7631195999	高伟
监测单位	周向阳	河北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0311-88868770	周向阳
治理设施单位	慕艳秋	泊头市华宝毓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732786768	慕艳秋

成员



230312341426
有效期至2029年10月24日止



磊清检测

LEIQING DETECTION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Y202401004

项目名称: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
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验收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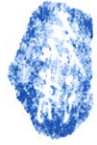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河北磊清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说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非本单位人员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查询。
- 3、本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复印无效。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本报告无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章无效。
- 6、本报告无报告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三方签字无效。

公司名称：河北磊清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电话：0312-7198846

公司邮箱：hbleiqing@163.com

公司邮编：071000

公司地址：保定市高开区风能街 260 号电谷源创智慧中心 4-501、502、503

检测 报 告

一、概况

委托单位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833206906
项目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	项目名称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70万个空调叶轮、80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验收监测
现场检测(采样)日期	2024.1.17-1.18	分析日期	2024.1.17-1.19
现场检测(采样)人员	赵新利、和玄、王小刚、胥紫凡、付海潮、许建金、朱雪川	检测人员	杨二影、刘思思、王梅、赵丽华、李彤晖、刘一凡、陈宇、孟华、李美红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工况	检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
备注	/		

二、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JK-CYQ003 真空气体采样器 LQYC-044-16、LQYC-044-14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1	0.07 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YQ3000-C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QYC-039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7、LQYC-035-2 TW-8051F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QYC-016-1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1.5×10 ⁻³ mg/m ³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37-1999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7、LQYC-035-2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0.20mg/m ³ (采气 30L)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续上页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JF-2022B 型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LQYC-070-1、LQYC-070-2、 LQYC-070-4、LQYC-070-11、 LQYC-070-12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1	0.07 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LQYC-032-5、LQYC-032-6 LQYC-032-7、LQYC-032-8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1.5×10 ⁻³ mg/m ³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37-1999	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LQYC-032-5、LQYC-032-6 LQYC-032-7、LQYC-032-8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0.20mg/m ³ (采气 30L)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DEM6 三杯风向风速表 LQYC-001-1 AWA6221B 声校准器 LQYC-009-1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LQYC-011-1	/

本页以下空白

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时间	检测 项目		测定频次及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注塑工序、 超声波焊接 工序废气 治理设施 进口(A5) 2024.1.17	标况风量 (Nm ³ /h)		6395	6381	6445	/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浓度 (mg/m ³)	12.6	13.1	12.4	13.1
		排放速率 (kg/h)	8.06×10 ⁻²	8.36×10 ⁻²	7.99×10 ⁻²	8.36×10 ⁻²
	苯乙烯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丙烯腈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16	354	416	416
注塑工序、 超声波焊接 工序废气 治理设施 出口(A6) 2024.1.17	标况风量 (Nm ³ /h)		7679	7626	7620	/
	非甲烷 总烃 (以碳计)	浓度 (mg/m ³)	3.22	4.00	3.70	4.00
		排放速率 (kg/h)	2.47×10 ⁻²	3.05×10 ⁻²	2.82×10 ⁻²	3.05×10 ⁻²
		去除效率 (%)	69.3	63.5	64.7	69.3
	苯乙烯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去除效率 (%)	/	/	/	/
	丙烯腈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去除效率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99	229	229	229
备注	处理设施名称: 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高度: 15 米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下同。

本页以下空白

续上页

采样点位 及时间	检测 项目		测定频次及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注塑工序、 超声波焊接 工序废气 治理设施 进口(A5) 2024.1.18	标况风量 (Nm ³ /h)		6870	6932	6921	/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浓度 (mg/m ³)	14.1	14.2	14.5	14.5
		排放速率 (kg/h)	9.69×10 ⁻²	9.84×10 ⁻²	0.100	0.100
	苯乙烯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丙烯腈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78	416	478	478
注塑工序、 超声波焊接 工序废气 治理设施 出口(A6) 2024.1.18	标况风量 (Nm ³ /h)		7437	7392	7322	/
	非甲烷 总烃 (以碳计)	浓度 (mg/m ³)	4.18	3.79	3.98	4.18
		排放速率 (kg/h)	3.11×10 ⁻²	2.80×10 ⁻²	2.91×10 ⁻²	3.11×10 ⁻²
		去除效率 (%)	67.9	71.5	71.0	71.5
	苯乙烯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去除效率 (%)	/	/	/	/
	丙烯腈	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去除效率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3	151	131	173

本页以下空白

四、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及点位		检测频次及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2024.1.17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上风向(A0)	0.44	0.42	0.47	0.48	0.89
		下风向(A1)	0.73	0.77	0.84	0.83	
		下风向(A2)	0.66	0.76	0.81	0.74	
		下风向(A3)	0.89	0.86	0.77	0.85	
	苯乙烯 (mg/m ³)	上风向(A0)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A1)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ND	ND	ND	ND	
	丙烯腈 (mg/m ³)	上风向(A0)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A1)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上风向(A0)	<10	<10	<10	<10	11
		下风向(A1)	<10	<10	<10	<10	
		下风向(A2)	<10	<10	11	<10	
		下风向(A3)	<10	<10	<10	<10	
2024.1.18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上风向(A0)	0.44	0.46	0.42	0.43	0.83
		下风向(A1)	0.83	0.76	0.60	0.54	
		下风向(A2)	0.74	0.67	0.81	0.72	
		下风向(A3)	0.67	0.77	0.60	0.51	
	苯乙烯 (mg/m ³)	上风向(A0)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A1)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ND	ND	ND	ND	
	丙烯腈 (mg/m ³)	上风向(A0)	ND	ND	ND	ND	ND
		下风向(A1)	ND	ND	ND	ND	
		下风向(A2)	ND	ND	ND	ND	
		下风向(A3)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上风向(A0)	<10	<10	<10	<10	12
		下风向(A1)	<10	<10	<10	<10	
		下风向(A2)	<10	<10	<10	<10	
		下风向(A3)	12	<10	<10	<10	

五、车间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时间	检测 项目	测定频次及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车间门口 (A4) 2024.1.17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1.97	1.11	1.37	1.31	1.97
车间门口 (A4) 2024.1.18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1.29	1.39	1.58	1.37	1.58

六、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及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2024.1.17	东厂界 (Z1)	昼间	dB (A)	57
	南厂界 (Z2)	昼间		56
	西厂界 (Z3)	昼间		52
2024.1.18	东厂界 (Z1)	昼间	dB (A)	58
	南厂界 (Z2)	昼间		56
	西厂界 (Z3)	昼间		51
备注	北厂界与其他企业为共用厂界, 未进行检测。			

七、检测质量控制情况

本次验收检测严格执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 等规范和采用的标准检测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1、废气检测

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 并检查气密性; 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校准结果见表 7-1, 质控结果见表 7-2。

本页以下空白

表 7-1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单位	流量校准		
			仪器编号	LQYC-035-2	LQYC-035-7
2024.1.17	流量	mL/min	气路	A	
			标准流量	500	500
			实测流量	497.2	498.2
示值误差 (%)	——	——	——	-0.6	-0.4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2024.1.17	流量	mL/min	气路	B	
			标准流量	500	500
			实测流量	497.4	502.9
示值误差 (%)	——	——	——	-0.5	0.6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2024.1.18	流量	mL/min	气路	A	
			标准流量	500	500
			实测流量	501.6	500.7
示值误差 (%)	——	——	——	0.3	0.1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2024.1.18	流量	mL/min	气路	B	
			标准流量	500	500
			实测流量	500.4	502.3
示值误差 (%)	——	——	——	0.1	0.5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本页以下空白

(续) 表 7-1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单位	流量校准				
			仪器编号	LQYC-032-5	LQYC-032-6	LQYC-032-7	LQYC-032-8
2024.1.17	流量	mL/min	气路	A			
			标准流量	500	500	500	500
			实测流量	502.2	497.1	503.0	502.3
示值误差 (%)	—	—	—	0.4	-0.6	0.6	0.5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024.1.17	流量	mL/min	气路	B			
			标准流量	500	500	500	500
			实测流量	502.4	498.7	504.0	498.0
示值误差 (%)	—	—	—	0.5	-0.3	0.8	-0.4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024.1.18	流量	mL/min	气路	A			
			标准流量	500	500	500	500
			实测流量	501.1	500.7	500.4	500.4
示值误差 (%)	—	—	—	0.2	0.1	0.1	0.1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024.1.18	流量	mL/min	气路	B			
			标准流量	500	500	500	500
			实测流量	502.8	502.1	500.7	501.6
示值误差 (%)	—	—	—	0.6	0.4	0.1	0.3
允许误差范围 (%)	—	—	—	±5	±5	±5	±5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表 7-2 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质控数据检测结果

序号	项目	质控内容及要求	最大相对偏差/ 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1	非甲烷 总烃 (以碳计)	总烃曲线校核相对误差 $\leq 10\%$	7.8%	合格
		甲烷曲线校核相对误差 $\leq 10\%$	-9.6%	合格
		(有组织) 平行样相对偏差 $\leq 15\%$	1.7%	合格
		(无组织) 平行样测定相对偏差 $\leq 20\%$	1.5%	合格
2	苯乙烯	曲线校核相对误差 $\leq 20\%$	-5.7%	合格

2、噪声检测

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过程严格按照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进行。每次测量前后现场进行声学校准，校准结果见表 7-3。

表 7-3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校准结果

检测仪器 及编号	校准仪器 及编号	校准 日期	项目	单位	标准 声压级	测量 声压级	校准前后 示值偏差	声压级差 的绝对值	允许示 值偏差	评价
AWA5688 多功能 声级计 LQYC-011-1	AWA6221B 声校准器 LQYC-009-1	2024.1.17 (昼)	使用前 校准	dB (A)	94.0	93.8	0	0.2	± 0.5	合格
			使用后 校准		94.0	93.8		0.2	± 0.5	合格
AWA5688 多功能 声级计 LQYC-011-1	AWA6221B 声校准器 LQYC-009-1	2024.1.18 (昼)	使用前 校准	dB (A)	94.0	93.7	0.1	0.3	± 0.5	合格
			使用后 校准		94.0	93.8		0.2	± 0.5	合格

3、气象条件

现场检测期间，天气 1 月 17 日阴、1 月 18 日多云，最大风速 1.4m/s，满足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要求“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为 5m/s 以下时进行”。

4、人员

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详见表 7-4。

表 7-4 人员资质

姓名	职务	上岗证编号
付海潮	采样员	LQ149
许建金	采样员	LQ058
朱雪川	采样员	LQ199
赵新利	采样员	LQ224

(续) 表 7-4 人员资质

姓名	职务	上岗证编号
和玄	采样员	LQ015
王小刚	采样员	LQ223
胥紫凡	采样员	LQ218
刘思思	实验员	LQ192
杨二影	实验员	LQ254
王梅	实验员	LQ130
赵丽华	实验员	LQ016
李彤晖	实验员	LQ194
刘一凡	实验员	LQ073
陈宇	实验员	LQ115
孟华	实验员	LQ233
李美红	实验员	LQ009

5、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本次检测中,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项目所用仪器见表 7-5。

表 7-5 检测项目所用仪器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有效期	检定单位
1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以碳计)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1	2025.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苯乙烯	YQ3000-C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QYC-039	2024.6.13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2	2024.6.14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7	2024.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TW-8051F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LQYC-016-1	2024.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2025.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续上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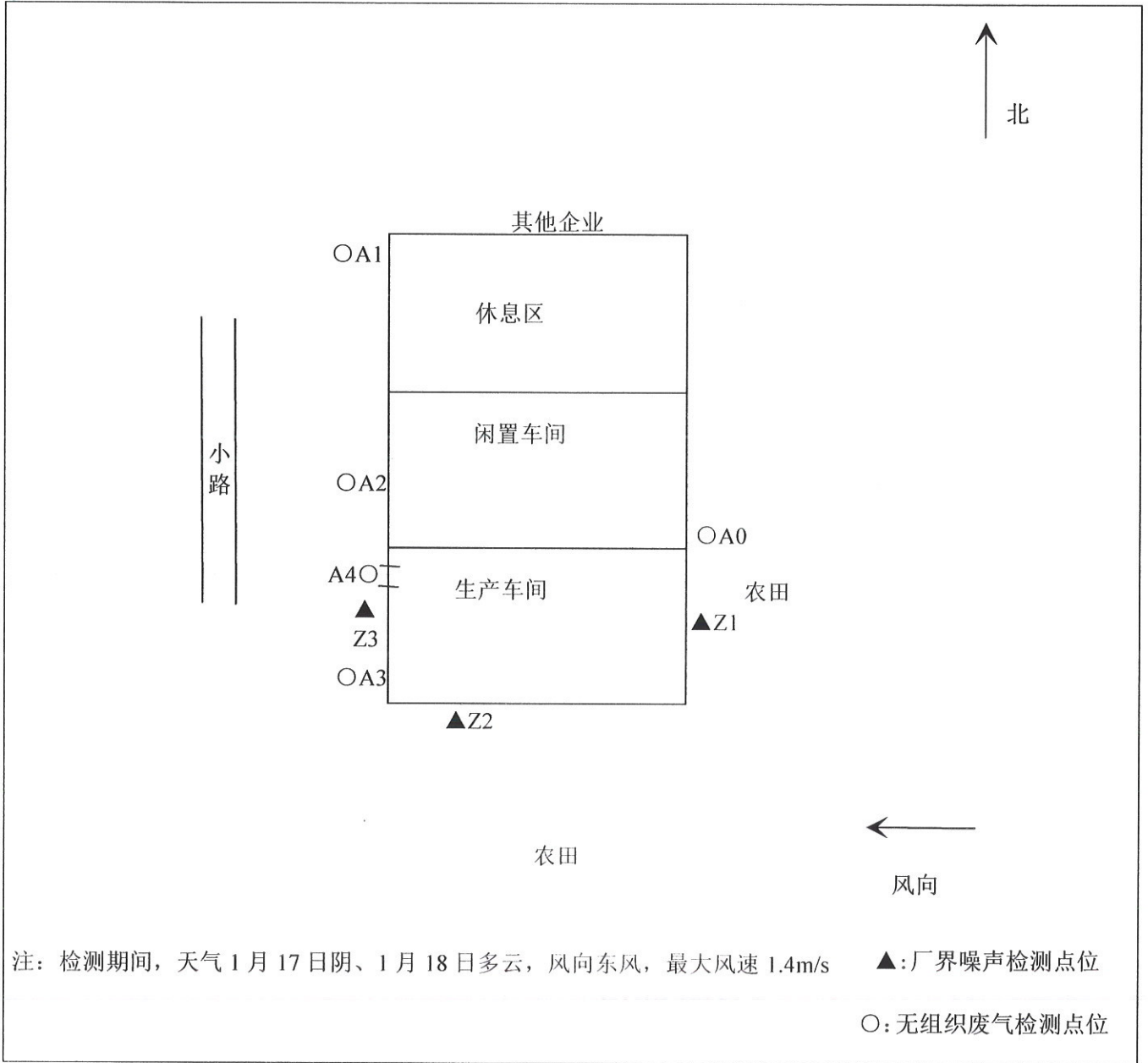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型号、名称及编号	有效期	检定单位
1	有组织 废气	丙烯腈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2	2024.6.14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ZR-3710 双路烟气采样器 LQYC-035-7	2024.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2025.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2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以碳计)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1	2025.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苯乙烯	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LQYC-032-5、LQYC-032-6 LQYC-032-7、LQYC-032-8	2024.7.24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2025.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丙烯腈	JF-2021 智能双路恒流大气采样器 LQYC-032-5、LQYC-032-6 LQYC-032-7、LQYC-032-8	2024.7.24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9790II 气相色谱仪 LQYS-065	2025.4.22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3	噪声	噪声	DEM6 三杯风向风速表 LQYC-001-1	2024.4.22	广东中准检测有限公司
			AWA6221B 声校准器 LQYC-009-1	2024.5.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LQYC-011-1	2024.5.5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6、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本页以下空白

相关附件如下:

附图 1: 检测点位平面示意图



报告结束

编制: 李雪娇

审核: 陈广斌

签发: 苏华杰

签发日期: 2024 年 1 月 25 日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 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

实际产量统计

日期	品种	设计生产量(年)	设计生产量(日)	实际日生产量(日)	工况
2024.1.17	空调叶轮	70 万个	0.233 万个	0.186 万个	80%
	塑料换气扇叶	70 万个	0.233 万个	0.186 万个	
2024.1.18	空调叶轮	70 万个	0.233 万个	0.186 万个	
	塑料换气扇叶	70 万个	0.233 万个	0.186 万个	

注：年工作 300 天 工况=实际生产量(日)/设计生产量(日)×100%

环评中设计年产 10 万个金属换气扇叶实际不再生产。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024.1.19

一般固废处理协议

甲方：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公司

乙方：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协商，乙方定期回收乙方废料，2200 元/吨。

甲方：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乙方：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日



危险废物转移
请加此微信

合同编号：HW-XW-2023-342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绿源环保

委托方(甲方)：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6月1日

签订地点：保定市蠡县



危险废物转移
请加此微信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委托方（甲方）：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
法定代表人：张政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受托方（乙方）：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河北省保定市蠡县蠡吾镇北漳村北
法定代表人：鲁伟明
项目联系人：孙倩红
联系方式：16531238888

甲方将产生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规定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无害化处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危废处置劳务的内容如下：

1. 项目的目标：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弃物进行集中收集、贮存、转运、安全无害化处置，达到保护环境、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目的。

2. 处置劳务服务的方式：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长期不间断地进行。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处置劳务服务工作：

1. 服务期限：2023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有效期1年；
2. 服务进度：按甲乙双方协商服务进度进行；
3.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河北省的有关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处置劳务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有关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
2. 提供工作条件：
(1)负责危险废弃物的安全包装，满足安全转移的条件；直接包装物明显位置标注危险废弃物标签。
(2)委派专人负责危险废弃物转移的交接工作；负责危险废弃物的装载工作。

第四条 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甲方需向乙方交纳合同技术服务费：

1. 因乙方企业性质的特殊性，经双方协商确定合同技术服务费金额。
2. 如若发生以下情况合同技术服务费乙方不予退还：

合同有效期内未向河北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提交管理计划的；甲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

第五条 危险废物的种类、计量、收费标准和结算方式：

1. 合同技术服务费：RMB 3000 元；
2. 甲方需处置的危险废物类别及处置劳务服务费单价：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编号	代码	年产废预估量(吨)	单价(元/吨)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以实际产生量	5000
2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5000
3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5000
4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5000
5	废液压油桶	HW08	900-249-08		5000
6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5000

3. 甲方如果在合同有效期内转移危险废物，需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用。

第六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孙倩红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处置费，乙方有权停止收运和处置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望都县凯祥空调配件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委托代理人：张新仕（签字）

委托代理人：孙倩红（签字）

2023 年 6 月 1 日

温馨提示：请于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内进行合同续签。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
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 月 26 日，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进行全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内容及投资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赵庄镇小十五计村村西，厂区中心坐标为 N38°44'10.040"、E115°12'52.960"。项目东侧为其他厂区、空地，南侧为耕地，西侧为道路，北侧为其他厂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105m 处的小十五计村。二期购置注塑机 5 台，二期建成后全厂年产空调叶轮 70 万个、塑料换气扇叶 70 万个。

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 万元，占总投资的 6.67%。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3 年 3 月委托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取得望都县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望行审环表字[2023]18 号。企业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130631MA0CWDJH8U001W。2023 年 7 月，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个空调叶轮、80 万个换气扇叶建设项目（一期）已完成自主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并与环评及批复对比，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由于市场原因，二期不再生产金属换气扇叶，换气扇叶生产规模减少 10 万个，不再建设冲压机、压力机，因此不再使用雪花板（镀锌板），不再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桶，项目实际总投资减少。

2、实际注塑机设备型号发生变化，主要是产品模具发生改变，空调叶轮、塑料换气扇叶产能不发生变化。

3、实际企业另外建设一座厂房，目前闲置，为后期扩建预留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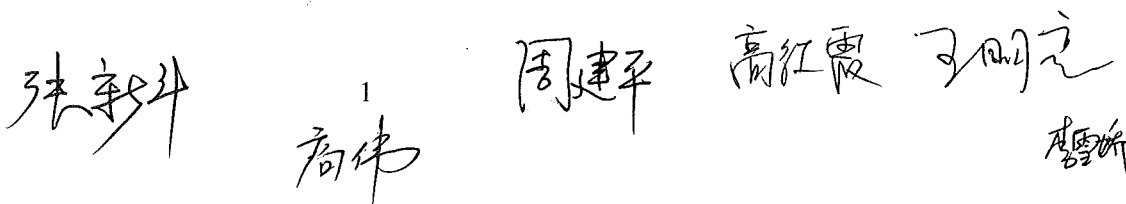
以上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超声波焊接废气，经集气罩（加软帘）收集后进入低温等离子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低噪音设备、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值。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给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盥洗废水泼洒抑尘，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2）废气

经检测，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4.18\text{mg}/\text{m}^3$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3\text{kg}/\text{t}$ 产品，有组织苯乙烯、丙烯腈均未检出，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有组织臭气浓度最高排放为229（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9\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边界限值；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1.9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车间界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控制排放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要求；厂界无组织丙烯腈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苯乙烯未检出，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为1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3）噪声

企业夜间不生产。北厂界紧邻其他企业，不具备检测条件。经检测，东、西、南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1~5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给望都县泽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因此，项目固废得到妥善处理。

（5）总量控制

经核算，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张新斗

2
高伟

周建平 高红霞 王明立 李静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无废水外排；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环保设施，根据现场核实、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验收不合格的情形，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原材料管控，不得使用再生料；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做好污染防治设备的运行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一览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验收负责人	张新斗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经理	张新斗
技术专家	高红霞	河北寰瀛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高红霞
	周建平	联合泰泽（河北）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周建平
	王明亮	河北江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王明亮
监测单位	李雪娇	河北磊清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员	李雪娇
环评单位	高伟	河北蓝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伟

望都县凯焯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